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 0017)

建議股份合併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按每四(4)股已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實行股份合併，並透過不處理原將由此產生的每股零碎合併股份，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合併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的整數。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目前，現有股份於聯交所交易的每手買賣單位為 1,000 股現有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仍為 1,000 股合併股份。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詳情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於 2020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本集團財務穩健。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本公司無需進行任何股本集資。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謹請注意股份合併須待本公告以下正文標題為「股份合併之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按每四(4)股已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實行股份合併，並透過不處理原將由此產生的每股零碎合併股份，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合併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的整數。

股份合併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已配發及發行之現有股份為 10,168,401,658 股。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並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止期間並無發行或購回任何現有股份，則不多於 2,542,100,414 股合併股份將為已發行。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將在各方面各自享有同等地位。

除就股份合併產生之開支及下文標題為「合併股份之零碎配額」一段所述就股東原可應得的零碎合併股份將向股東作出的付款外，實行股份合併將不會改變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亦不會改變股東之權益比例或權利，惟股東原可應得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除外。

股份合併之條件

股份合併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合併；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iii) 遵守香港法例項下之所有相關程序及規定（如適用）以及上市規則致使股份合併生效。

待股份合併之條件獲達成後，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目前預期為 2020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即緊隨股東特別大會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股份合併生效後之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待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之股份收納規定後，合併股份將自合併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之其他日期起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所進行之交收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之活動須受不時有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所規限。本公司將作出一切所需安排，致使合併股份獲納入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系統。

概無現有股份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而於股份合併生效時，已發行合併股份將不會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並無申請或擬申請有關上市或買賣。誠如下文所進一步詳述，本公司已設立的美國預託證券計劃可以美國預託證券股份形式在美國場外市場買賣股份。

合併股份之零碎配額

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亦不會配發予股東。然而，為感謝股東多年來的支持，董事會決定，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將向各有關股東支付一筆相等於每股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乘以與該股東原可應得合併股份的分數相同的分數的金額。本將產生的零碎合併股份將按本公司現有股份持有人的全部股權決定，而不論該持有人所持有的股票數目的多少。其股份由其持牌證券交易商／託管銀行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或已寄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另行通過代理人持有的任何投資者務請注意，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相關代理人（視情況而定）將被視作單一股東。

股東如對失去任何原可應得的零碎配額抱有疑慮及／或並非以自身名義登記股份的任何投資者如對失去倘有關股份以其自身名義登記則彼等將有權獲得的上段所述付款抱有疑慮，務請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且不妨考慮買入或賣出足以湊成完整合併股份數目配額之現有股份數目的可行性及／或安排股份以其自身名義登記（視情況而定）。

碎股買賣安排

為了方便買賣因股份合併所產生之合併股份碎股，本公司將委聘一間證券公司在盡最大努力的基礎上為有意購買合併股份碎股以將手持合併股份碎股湊成完整買賣單位，或有意將其所持合併股份碎股出售之股東提供對盤服務。碎股買賣安排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之通函內。

合併股份之碎股持有人應注意，概不保證買賣合併股份碎股成功對盤。股東如對碎股買賣安排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各自的專業顧問。

換領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目前預期為 2020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即緊隨股東特別大會後之第二個營業日，股東可於 2020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或之後直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營業時間內將現有股份之粉紅色現有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以換領合併股份之藍色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其後，股東須就每張遞交供註銷的現有股份的股票或每張就合併股份所發出的新股票支付 2.50 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之其他金額）之費用（以已註銷/已發行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後，現有股份的股票方獲接納辦理換領。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於 2020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十分後，僅可買賣合併股份，而現有股份的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所有權之有效憑證及可在任何時間換為合併股份的股票，但將不再獲接納作交付、買賣及結算用途。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

購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尚未行使之 2006 年購股權，賦予有關持有人權利可認購合共 30,365,352 股現有股份及有尚未行使之 2016 年購股權，賦予有關持有人權利可認購合共 109,725,000 股現有股份。根據 2006 年購股權計劃及 2016 年購股權計劃各自之條款及條件，股份合併或須對尚未行使之 2006 年購股權及／或 2016 年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及／或行使價予以調整。

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調整另行刊發公告。

美國預託證券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設立的美國預託證券計劃可以美國預託證券股份形式在美國場外市場買賣股份，每股美國預託證券股份相當於兩(2)股現有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建議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有意同步變更美國預託證券股份與股份之比率，從而使兩(2)股美國預託證券股份將相當於一(1)股合併股份。本公司將就此方面與其預託商 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另行作出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衍生工具、購股權、認股權證、其他證券或可兌換或交換為任何現有股份或合併股份之換股權或其他類似權利。

進行股份合併的理由

本集團一直積極地以不同層面及方式進行檢討，以豐富企業可持續發展的發展策略並進行優化以創造價值。董事會相信，股份合併將對股份的買賣價格作出相應的向上調整，並將使合併股份的投資對更廣泛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而言更具吸引力，以優化股東基礎。

董事會相信，股份合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導致股東的相對權利發生變動，惟股東原可應得的零碎合併股份除外。

基於上述原因，儘管因產生碎股而對股東帶來潛在成本及影響，本公司認為股份合併屬合理。因此，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對本公司及股東有利，並符合其整體利益。

本集團財務穩健。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本公司無需進行任何股本集資。

預期時間表

實行股份合併之預期時間表如下：

事件	時間及日期
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寄發日期.....	2020年6月1日(星期一)
遞交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最後日期及時間.....	2020年6月15日 (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0年6月16日(星期二)至 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就股東特別大會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之 最後日期及時間	2020年6月17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記錄日期.....	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
股東特別大會之舉行日期及時間	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或緊接首次股東特別大會會議結束或休會後)
公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
以下事件須待實行股份合併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股份合併生效日期	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之首日.....	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
合併股份開始買賣	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 1,000 股現有股份 (以現有股票之形式) 買賣現有股份 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 250 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之形式) 買賣合併股份 之臨時櫃位開放.....	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 1,000 股合併股份 (以新股票之形式) 買賣合併股份 之原有櫃位重開.....	2020年7月9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之形式) 之平行買賣開始.....	2020年7月9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在市場提供 買賣合併股份碎股之對盤服務.....	2020年7月9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 250 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之形式) 買賣合併股份 之臨時櫃位關閉.....	2020年7月29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之形式) 之平行買賣結束.....	2020年7月29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指定經紀終止在市場提供

買賣合併股份碎股之對盤服務..... 2020年7月29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領為

合併股份新股票之最後一日.....2020年7月31日（星期五）

本公告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文所載預期時間表僅作指示用途，可予作出更改。本公司將適時就預期時間表任何變動另行刊發公告。

並無變更每手買賣單位

目前，現有股份於聯交所交易的每手買賣單位為 1,000 股現有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仍為 1,000 股合併股份。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之每股現有股份收市價 9.02 港元（相等於每股合併股份理論收市價 36.08 港元）計算，(i)每手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的價值為 9,020.00 港元；及(ii)假設股份合併已生效，每手 1,000 股合併股份之買賣單位的價值將為 36,080.00 港元。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 2020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股東。股東如對上述任何事項有疑問，務請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謹請注意股份合併須待本公告上文標題為「股份合併之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美國預託證券股份」指 本公司之美國預託證券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前，每股美國預託證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兩股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及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交易業務之日（不包括公眾假期、星期六或星期日及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懸掛或維持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且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並未除下，或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其維持生效且並未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取消之任何日子）；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本公司」	指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17）；
「合併股份」	指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予召開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現有股份」	指	股份合併生效前本公司之股份；
「首次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與股東特別大會相同的地點及日期召開的另一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服務集團服務總協議、服務集團交易及服務集團年度上限（誠如本公司日期為 2020 年 4 月 24 日的公告所定義及披露）；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現有股份及／或合併股份（視情況而定）；

「股份合併」	指	建議按每四(4)股已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實行股份合併，並透過不處理原將由此產生的每股零碎合併股份，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合併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的整數；
「股東」	指	現有股份或合併股份（視情況而定）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2006年購股權」	指	根據2006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本公司新股份之購股權；
「2006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06年11月24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2016年購股權」	指	根據2016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本公司新股份之購股權；及
「2016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2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王文海

香港，2020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a)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鄭志恒先生、鄭志雯女士及薛南海先生；(b)三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惠愷先生、鄭家成先生及紀文鳳小姐；及(c)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秉樑先生、查懋聲先生（查懋聲先生之替任董事：查懋成先生）、何厚浚先生、李聯偉先生、梁祥彪先生及葉毓強先生。